



2016 年

中山市民政局（系统）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民政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山市民政局（系统）2016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民政局（系统）2016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地方性规章草案，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退役士兵、复员干部和军队移交地方管理的离休干部、退休士官和军队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接收安置工作；负责烈士审核申报、褒扬工作；负责拥军优属工作；负责优抚事业单位和革命烈士纪念建筑物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3.负责宣传、执行党和国家复退军人政策法规；研究制定复退军人服务管理的规章制度；对保障复退军人合法权益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协调解决新形势下复退军人的实际困难，对复退军人进行临时救助；积极宣传先进复退军人的典型事迹；做好复退军人思想政治工作。

4.负责组织、协调城乡救灾工作，组织自然灾害救助应急体系建设，负责组织核查并统一发布灾情，管理、分配全市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组织、指导救灾捐赠。

5.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6.负责全市镇（区）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界线变更以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申报工作，负责行政

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负责边界争议的调处事务，组织编制地名规划，负责地名命名、更名、销名的管理工作，规范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

7.负责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负责村（居）委员会的设立、撤销、调整工作，指导实施城乡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和城乡社区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

8.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9.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工作，负责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10.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成立、变更、注销、撤销登记、管理监督和年审工作。承担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重大活动备案工作；监督、指导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依法依规开展业务活动和财务、资产管理等工作；依法查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违法行为和取缔非法社团、民办非企业单位组织；组织实施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评估工作；协助省社会组织管理部门监督管理设在我市的基金会。

11.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12.负责管理福利彩票销售工作，负责管理、使用、发放福利资金和民政事业费。

13.承办市人民政府和省民政厅交办的其他事项。

根据单位主要职能内设 11 个科室，直属行政单位 1 个—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

（二）机构设置

市民政局下属单位具体包括：直属行政单位1个、事业单位9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2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4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3个）。我局直属行政单位（中山市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不单独设账，预决算收支及人事管理等并入市民政局本级核算。

事业单位共9个，预决算收支情况均独立核算，并按要求在中山市民政局政务网站公开。

纳入2016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序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山市民政局	行政单位
2	中山市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	直属行政单位
3	中山市殡葬管理所	参公事业单位
4	中山市救助管理站 (中山市流浪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5	中山市社会福利院 (中山市养老服务指导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中山市儿童福利院 (中山市益智儿童托养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中山市光荣院(中山革命烈士陵园)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中山市婚姻登记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中山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0	中山市殡仪馆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11	中山市福荫园公墓管理所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市民政局内设机构：根据单位主要职能内设 11 个科室，下设 1 个直属行政单位。科室分别是：1、办公室（法制科）；2、审批服务办公室；3、优抚安置科（挂复退军人工作科牌子）；4、双拥科（挂中山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办公室牌子）；5、救灾救助科；6、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科；7、区划地名科（挂中山市地名管理办公室牌子）；8、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科；9、人事科；10、社会工作科；11、老龄委办公室。直属行政单位（中山市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在局本级办公。

人员构成情况：中山市民政局系统编制总数 168 名，其中行政编制 36 名，行政执法编制 9 名，国家军休服务机构事业编制 4 名，参公事业编制 30 名，一般事业编制 71 名。另不占编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组工作组人员 3 名；原编内后勤服务人员 3 名；雇员指标 5 名。

第二部分 中山市民政局（系统）2016 年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山市民政系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9,415.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664.07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321.21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3,241.6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96.40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34.7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4.56
六、其他收入	7	372.3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4,200.8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614.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38.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6.9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25.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5,533.76
本年收入合计	22	33,029.10	本年支出合计	51	33,029.1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00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0.00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0.00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0.00
	28			57	
总计	29	33,029.10	总计	58	33,029.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 (1) 本表中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2) 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 (3) 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和总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山市民政系统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029.10	29,415.08	0	3,241.64	0	0	372.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4.07	1,664.07	0	0.00	0	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23	0.23	0	0.00	0	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23	0.23	0	0.00	0	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0.76	60.76	0	0.00	0	0	0.00
2010408			物价管理	60.76	60.76	0	0.00	0	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80	5.80	0	0.00	0	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0	5.80	0	0.00	0	0	0.00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0	0.00	0	0	0.00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0	0.00	0	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00.00	500.00	0	0.00	0	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00.00	500.00	0	0.00	0	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8.69	1,068.69	0	0.00	0	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68.69	1,068.69	0	0.00	0	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5.00	5.00	0	0.00	0	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00	5.00	0	0.00	0	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9	13.59	0	0.00	0	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9	13.59	0	0.00	0	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6.40	196.40	0	0.00	0	0	0.00
20401	武装警察	196.40	196.40	0	0.00	0	0	0.00
2040102	边防	196.40	196.40	0	0.00	0	0	0.00
205	教育支出	34.73	34.73	0	0.00	0	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0.69	0.69	0	0.00	0	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0.69	0.69	0	0.00	0	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04	34.04	0	0.00	0	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34.04	34.04	0	0.00	0	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6	4.56	0	0.00	0	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6	4.56	0	0.00	0	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6	4.56	0	0.00	0	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00.82	20,837.69	0	3,241.64	0	0	121.4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522.03	6,521.34	0	0.00	0	0	0.69
2080201	行政运行	1,613.78	1,613.78	0	0.00	0	0	0.00
2080204	拥军优属	152.72	152.72	0	0.00	0	0	0.00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383.14	383.14	0	0.00	0	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4.78	54.78	0	0.00	0	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9.48	39.18	0	0.00	0	0	0.3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78.12	4,277.73	0	0.00	0	0	0.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8.79	618.79	0	0.00	0	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6.96	236.96	0	0.00	0	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83	381.83	0	0.00	0	0	0.00

20808	抚恤	5,613.16	5,613.16	0	0.00	0	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91.50	991.50	0	0.00	0	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863.12	863.12	0	0.00	0	0	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526.27	3,526.27	0	0.00	0	0	0.0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74.59	174.59	0	0.00	0	0	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5.68	15.68	0	0.00	0	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2.00	42.00	0	0.00	0	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1,601.96	1,488.74	0	0.00	0	0	113.2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54.05	654.05	0	0.00	0	0	0.0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35.26	722.04	0	0.00	0	0	113.2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2.13	62.13	0	0.00	0	0	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0.52	50.52	0	0.00	0	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7,573.12	4,323.91	0	3,241.64	0	0	7.57
2081001	儿童福利	1,671.99	1,666.66	0	0.00	0	0	5.33
2081002	老年福利	258.87	258.87	0	0.00	0	0	0.00
2081004	殡葬	3,640.36	397.88	0	3,241.64	0	0	0.84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28.54	1,928.54	0	0.00	0	0	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3.36	71.96	0	0.00	0	0	1.41
20811	残疾人事业	0.30	0.30	0	0.00	0	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30	0.30	0	0.00	0	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53.52	1,553.52	0	0.00	0	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53.52	1,553.52	0	0.00	0	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717.92	717.92	0	0.00	0	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43.02	543.02	0	0.00	0	0	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74.90	174.90	0	0.00	0	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4.11	614.11	0	0.00	0	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614.11	614.11	0	0.00	0	0	0.00
2100504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92.78	192.78	0	0.00	0	0	0.00
2100509	城乡医疗救助	314.52	314.52	0	0.00	0	0	0.00
2100599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106.81	106.81	0	0.00	0	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53	38.53	0	0.00	0	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8.53	38.53	0	0.00	0	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8.53	38.53	0	0.00	0	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98	16.98	0	0.00	0	0	0.00
21305	扶贫	16.98	16.98	0	0.00	0	0	0.00
2130506	社会发展	11.98	11.98	0	0.00	0	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00	5.00	0	0.00	0	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4	725.14	0	0.00	0	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5.14	725.14	0	0.00	0	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5.14	725.14	0	0.00	0	0	0.00
229	其他支出	5,533.76	5,282.86	0	0.00	0	0	250.9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045.22	1,805.04	0	0.00	0	0	240.18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805.04	1,805.04	0	0.00	0	0	0.00
2290899	其他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40.18	0.00	0	0.00	0	0	240.18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88.35	3,477.63	0	0.00	0	0	10.7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24.04	2,613.32	0	0.00	0	0	10.72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30	0.30	0	0.00	0	0	0.0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64.01	864.01	0	0.00	0	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19	0.19	0	0.00	0	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0.19	0.19	0	0.00	0	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 (3) 1 栏= (2+3+4+5+6+7) 栏。
-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山市民政系统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029.10	4,308.60	28,720.5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64.07	0.00	1,664.07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23	0.00	0.23	0	0	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23	0.00	0.23	0	0	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60.76	0.00	60.76	0	0	0
2010408			物价管理	60.76	0.00	60.76	0	0	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80	0.00	5.80	0	0	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80	0.00	5.80	0	0	0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10.00	0.00	10.00	0	0	0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0	0	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00.00	0.00	500.00	0	0	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500.00	0.00	500.00	0	0	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68.69	0.00	1,068.69	0	0	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68.69	0.00	1,068.69	0	0	0
20132	组织事务	5.00	0.00	5.00	0	0	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9	0.00	13.59	0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9	0.00	13.59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6.40	0.00	196.40	0	0	0
20401	武装警察	196.40	0.00	196.40	0	0	0
2040102	边防	196.40	0.00	196.40	0	0	0
205	教育支出	34.73	0.00	34.73	0	0	0
20502	普通教育	0.69	0.00	0.69	0	0	0
2050201	学前教育	0.69	0.00	0.69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34.04	0.00	34.04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34.04	0.00	34.04	0	0	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56	0.00	4.56	0	0	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6	0.00	4.56	0	0	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6	0.00	4.56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00.82	4,308.60	19,892.22	0	0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522.03	1,613.78	4,908.25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1,613.78	1,613.78	0.00	0	0	0
2080204	拥军优属	152.72	0.00	152.72	0	0	0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383.14	0.00	383.14	0	0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54.78	0.00	54.78	0	0	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9.48	0.00	39.48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78.12	0.00	4,278.12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8.79	618.79	0.0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6.96	236.96	0.0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83	381.83	0.00	0	0	0
20808	抚恤	5,613.16	103.88	5,509.28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991.50	0.00	991.50	0	0	0
2080802	伤残抚恤	863.12	0.00	863.12	0	0	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526.27	0.00	3,526.27	0	0	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174.59	103.88	70.71	0	0	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15.68	0.00	15.68	0	0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2.00	0.00	42.00	0	0	0
20809	退役安置	1,601.96	0.00	1,601.96	0	0	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654.05	0.00	654.05	0	0	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835.26	0.00	835.26	0	0	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62.13	0.00	62.13	0	0	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0.52	0.00	50.52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7,573.12	1,972.15	5,600.97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1,671.99	0.00	1,671.99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258.87	0.00	258.87	0	0	0
2081004	殡葬	3,640.36	358.88	3,281.48	0	0	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28.54	1,613.27	315.28	0	0	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73.36	0.00	73.36	0	0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30	0.00	0.30	0	0	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30	0.00	0.30	0	0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553.52	0.00	1,553.52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53.52	0.00	1,553.52	0	0	0
20820	临时救助	717.92	0.00	717.92	0	0	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543.02	0.00	543.02	0	0	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74.90	0.00	174.90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4.11	0.00	614.11	0	0	0
21005	医疗保障	614.11	0.00	614.11	0	0	0
2100504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92.78	0.00	192.78	0	0	0
2100509	城乡医疗救助	314.52	0.00	314.52	0	0	0
2100599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106.81	0.00	106.81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8.53	0.00	38.53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8.53	0.00	38.53	0	0	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8.53	0.00	38.53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16.98	0.00	16.98	0	0	0
21305	扶贫	16.98	0.00	16.98	0	0	0
2130506	社会发展	11.98	0.00	11.98	0	0	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00	0.00	5.0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5.14	0.00	725.14	0	0	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5.14	0.00	725.14	0	0	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5.14	0.00	725.14	0	0	0
229	其他支出	5,533.76	0.00	5,533.76	0	0	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045.22	0.00	2,045.22	0	0	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1,805.04	0.00	1,805.04	0	0	0
2290899	其他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240.18	0.00	240.18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88.35	0.00	3,488.35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624.04	0.00	2,624.04	0	0	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30	0.00	0.30	0	0	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64.01	0.00	864.01	0	0	0

22999	其他支出	0.19	0.00	0.19	0	0	0
2299901	其他支出	0.19	0.00	0.19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 (3) 1 栏= (2+3+4+5+6) 栏。
-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山市民政系统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093.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664.07	1,664.0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321.21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96.40	196.4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34.73	34.73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4.56	4.56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0,837.69	20,837.6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614.11	614.11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38.53	0.00	38.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6.98	16.9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25.14	725.14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5,282.86	0.19	5,282.67
本年收入合计	22	29,415.08	本年支出合计	49	29,415.08	24,093.87	5,321.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29,415.08	总计	54	29,415.08	24,093.87	5,321.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2) 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 (3) 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山市民政系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 结转	项目 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 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 结余	
															项目 支出 结转	项目 支出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	0	0	24,093.87	4,308.60	19,785.27	24,093.87	4,308.60	19,785.27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1,664.07	0.00	1,664.07	1,664.07	0.00	1,664.07	0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	0	0	0.23	0.00	0.23	0.23	0.00	0.23	0	0	0	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	0	0	0.23	0.00	0.23	0.23	0.00	0.23	0	0	0	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	0	0	60.76	0.00	60.76	60.76	0.00	60.76	0	0	0	0
2010408			物价管理	0	0	0	60.76	0.00	60.76	60.76	0.00	60.76	0	0	0	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	0	0	5.80	0.00	5.80	5.80	0.00	5.80	0	0	0	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0	0	0	5.80	0.00	5.80	5.80	0.00	5.80	0	0	0	0
20115			工商行政管理事务	0	0	0	10.00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	0	0	0
2011599			其他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0	0	0	10.00	0.00	10.00	10.00	0.00	10.00	0	0	0	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0	0	0	500.00	0.00	500.00	500.00	0.00	500.00	0	0	0	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	0	0	500.00	0.00	500.00	500.00	0.00	500.00	0	0	0	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	0	0	1,068.69	0.00	1,068.69	1,068.69	0.00	1,068.69	0	0	0	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0	0	0	1,068.69	0.00	1,068.69	1,068.69	0.00	1,068.69	0	0	0	0

20132	组织事务	0	0	0	5.00	0.00	5.00	5.00	0.00	5.00	0	0	0	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	0	0	5.00	0.00	5.00	5.00	0.00	5.00	0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13.59	0.00	13.59	13.59	0.00	13.59	0	0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13.59	0.00	13.59	13.59	0.00	13.59	0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	0	0	196.40	0.00	196.40	196.40	0.00	196.40	0	0	0	0
20401	武装警察	0	0	0	196.40	0.00	196.40	196.40	0.00	196.40	0	0	0	0
2040102	边防	0	0	0	196.40	0.00	196.40	196.40	0.00	196.40	0	0	0	0
205	教育支出	0	0	0	34.73	0.00	34.73	34.73	0.00	34.73	0	0	0	0
20502	普通教育	0	0	0	0.69	0.00	0.69	0.69	0.00	0.69	0	0	0	0
2050201	学前教育	0	0	0	0.69	0.00	0.69	0.69	0.00	0.69	0	0	0	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	0	0	34.04	0.00	34.04	34.04	0.00	34.04	0	0	0	0
2050803	培训支出	0	0	0	34.04	0.00	34.04	34.04	0.00	34.04	0	0	0	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4.56	0.00	4.56	4.56	0.00	4.56	0	0	0	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4.56	0.00	4.56	4.56	0.00	4.56	0	0	0	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4.56	0.00	4.56	4.56	0.00	4.56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	0	20,837.69	4,308.60	16,529.09	20,837.69	4,308.60	16,529.09	0	0	0	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	0	0	6,521.34	1,613.78	4,907.56	6,521.34	1,613.78	4,907.56	0	0	0	0
2080201	行政运行	0	0	0	1,613.78	1,613.78	0.00	1,613.78	1,613.78	0.00	0	0	0	0
2080204	拥军优属	0	0	0	152.72	0.00	152.72	152.72	0.00	152.72	0	0	0	0
2080206	民间组织管理	0	0	0	383.14	0.00	383.14	383.14	0.00	383.14	0	0	0	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0	0	0	54.78	0.00	54.78	54.78	0.00	54.78	0	0	0	0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0	0	0	39.18	0.00	39.18	39.18	0.00	39.18	0	0	0	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0	0	0	4,277.73	0.00	4,277.73	4,277.73	0.00	4,277.73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	0	0	618.79	618.79	0.00	618.79	618.79	0.00	0	0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	0	0	236.96	236.96	0.00	236.96	236.96	0.0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	0	0	381.83	381.83	0.00	381.83	381.83	0.00	0	0	0	0
20808	抚恤	0	0	0	5,613.16	103.88	5,509.28	5,613.16	103.88	5,509.28	0	0	0	0
2080801	死亡抚恤	0	0	0	991.50	0.00	991.50	991.50	0.00	991.50	0	0	0	0
2080802	伤残抚恤	0	0	0	863.12	0.00	863.12	863.12	0.00	863.12	0	0	0	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	0	0	3,526.27	0.00	3,526.27	3,526.27	0.00	3,526.27	0	0	0	0
2080804	优抚事业单位支出	0	0	0	174.59	103.88	70.71	174.59	103.88	70.71	0	0	0	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0	0	0	15.68	0.00	15.68	15.68	0.00	15.68	0	0	0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0	0	0	42.00	0.00	42.00	42.00	0.00	42.00	0	0	0	0
20809	退役安置	0	0	0	1,488.74	0.00	1,488.74	1,488.74	0.00	1,488.74	0	0	0	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0	0	0	654.05	0.00	654.05	654.05	0.00	654.05	0	0	0	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0	0	0	722.04	0.00	722.04	722.04	0.00	722.04	0	0	0	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0	0	0	62.13	0.00	62.13	62.13	0.00	62.13	0	0	0	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0	0	0	50.52	0.00	50.52	50.52	0.00	50.52	0	0	0	0
20810	社会福利	0	0	0	4,323.91	1,972.15	2,351.76	4,323.91	1,972.15	2,351.76	0	0	0	0
2081001	儿童福利	0	0	0	1,666.66	0.00	1,666.66	1,666.66	0.00	1,666.66	0	0	0	0
2081002	老年福利	0	0	0	258.87	0.00	258.87	258.87	0.00	258.87	0	0	0	0
2081004	殡葬	0	0	0	397.88	358.88	39.00	397.88	358.88	39.00	0	0	0	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0	0	0	1,928.54	1,613.27	315.28	1,928.54	1,613.27	315.28	0	0	0	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0	0	0	71.96	0.00	71.96	71.96	0.00	71.96	0	0	0	0
20811	残疾人事业	0	0	0	0.30	0.00	0.30	0.30	0.00	0.30	0	0	0	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	0	0	0.30	0.00	0.30	0.30	0.00	0.30	0	0	0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0	0	0	1,553.52	0.00	1,553.52	1,553.52	0.00	1,553.52	0	0	0	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0	0	0	1,553.52	0.00	1,553.52	1,553.52	0.00	1,553.52	0	0	0	0
20820	临时救助	0	0	0	717.92	0.00	717.92	717.92	0.00	717.92	0	0	0	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0	0	0	543.02	0.00	543.02	543.02	0.00	543.02	0	0	0	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0	0	0	174.90	0.00	174.90	174.90	0.00	174.90	0	0	0	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0	0	614.11	0.00	614.11	614.11	0.00	614.11	0	0	0	0
21005	医疗保障	0	0	0	614.11	0.00	614.11	614.11	0.00	614.11	0	0	0	0
2100504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0	0	0	192.78	0.00	192.78	192.78	0.00	192.78	0	0	0	0
2100509	城乡医疗救助	0	0	0	314.52	0.00	314.52	314.52	0.00	314.52	0	0	0	0
2100599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0	0	0	106.81	0.00	106.81	106.81	0.00	106.81	0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0	0	0	16.98	0.00	16.98	16.98	0.00	16.98	0	0	0	0
21305	扶贫	0	0	0	16.98	0.00	16.98	16.98	0.00	16.98	0	0	0	0
2130506	社会发展	0	0	0	11.98	0.00	11.98	11.98	0.00	11.98	0	0	0	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0	0	0	5.00	0.00	5.00	5.00	0.00	5.0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	0	0	725.14	0.00	725.14	725.14	0.00	725.14	0	0	0	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	0	0	725.14	0.00	725.14	725.14	0.00	725.14	0	0	0	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0	0	0	725.14	0.00	725.14	725.14	0.00	725.14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0	0	0	0.19	0.00	0.19	0.19	0.00	0.19	0	0	0	0
22999	其他支出	0	0	0	0.19	0.00	0.19	0.19	0.00	0.19	0	0	0	0
2299901	其他支出	0	0	0	0.19	0.00	0.19	0.19	0.00	0.19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 (3) 1 栏= (2+3) 栏。
-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6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山市民政系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87.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74
30101	基本工资	495.81	30201	办公费	79.24
30102	津贴补贴	978.81	30202	印刷费	4.60
30103	奖金	46.21	30203	咨询费	7.23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221.70	30204	手续费	1.0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2.83
30107	绩效工资	239.30	30206	电费	43.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9	30207	邮电费	17.4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8.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28.18	30211	差旅费	23.38
30301	离休费	14.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1
30302	退休费	441.25	30213	维修（护）费	30.5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29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2.83
30305	生活补助	0.12	30216	培训费	0.72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73
30307	医疗费	20.68	30218	专用材料费	-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9	奖励金	104.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34.65
30311	住房公积金	200.71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5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51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14.48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7.02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46.6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3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7.4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5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6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21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615.45	公用经费合计		69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 (2) 本表经济分类科目填列到款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 (3)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 (4)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山市民政局系统

单位：万元

单位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312.37	5.00	261.50	90.00	171.50	45.87	182.77	0.01	167.47	0.00	167.47	15.29
中山市民政局	32.50	5.00	3.50	0.00	3.50	24.00	9.96	0.01	3.50	0.00	3.50	6.45
中山市社会福利院	7.27	0.00	7.00	0.00	7.00	0.27	6.99	0.00	6.99	0.00	6.99	0.00
中山市儿童福利院	21.00	0.00	17.50	0.00	17.50	3.50	17.75	0.00	17.32	0.00	17.32	0.43
中山市殡葬管理所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山市福荫园公墓管理所	11.10	0.00	10.50	0.00	10.50	0.60	8.14	0.00	7.80	0.00	7.80	0.34
中山市光荣院	7.60	0.00	7.00	0.00	7.00	0.60	6.00	0.00	6.00	0.00	6.00	0.00
中山市殡仪馆	203.50	0.00	198.50	90.00	108.50	5.00	110.85	0.00	108.50	0.00	108.50	2.35
中山市福利彩票发行中心	15.00	0.00	10.50	0.00	10.50	4.50	14.01	0.00	10.46	0.00	10.46	3.55
中山市救助管理站	7.10	0.00	3.50	0.00	3.50	3.60	5.67	0.00	3.50	0.00	3.50	2.17

中山市婚姻登记中心	6.80	0.00	3.50	0.00	3.50	3.30	3.40	0.00	3.40	0.00	3.40	0.00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数据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xx年预算数为“三公”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4) “三公”数据合计为零的，在合计栏填列“0”，并在决算情况说明中予以说明。

(5)2015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其中，2016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1)公务用车运行费2016年预算批复3万元/辆，后统一调整2016年公务用车预算3.5万元/辆。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民政局系统

单位：万元

公开 08 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 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结 余	
															项目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	0	0	5,321.21	0	5,321.21	5,321.21	0	5,321.21	0	0	0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	0	0	38.53	0	38.53	38.53	0	38.53	0	0	0	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38.53	0	38.53	38.53	0	38.53	0	0	0	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	0	0	38.53	0	38.53	38.53	0	38.53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0	0	0	5,282.67	0	5,282.67	5,282.67	0	5,282.67	0	0	0	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	0	0	1,805.04	0	1,805.04	1,805.04	0	1,805.04	0	0	0	0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0	0	0	1,805.04	0	1,805.04	1,805.04	0	1,805.04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	0	0	3,477.63	0	3,477.63	3,477.63	0	3,477.63	0	0	0	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0	0	2,613.32	0	2,613.32	2,613.32	0	2,613.32	0	0	0	0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0	0	0.30	0	0.30	0.30	0	0.30	0	0	0	0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	0	0	864.01	0	864.01	864.01	0	864.01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1+2-3) 栏=6 栏, 3 栏= (4+5) 栏。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6 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民政局（系统）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市民政局（系统）2016 年度收入决算 33029.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3029.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 29415.0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08.62 万元，增长 14.87%。主要原因：一是按照省市有关文件要求优抚对象定恤定补发放标准的提高；二是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费自然增长；三是按规拨付省补充下达的省级培育发展社会组织专项资金；四是殡葬材料和殡葬工人用工人数费用增长；五是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增长；六是 2015 年度年初结转结余 657.83 万元等。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化。

3、事业收入 3241.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5.39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是市殡仪馆有采购项目未完成验收支付，结转下一年结算计入决算。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变化。

5、其他收入 372.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22.05 万元，下降 78.02%，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与其他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调整了决算收入口径。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市民政局（系统）2016年度总支出33029.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3029.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64.07万元，主要用于低收入群众临时价格补贴、社会管理与创新专项资金-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两建”工作经费、社会管理与创新专项资金-社会组织专项扶持资金、慈善总会捐赠资金支出及“阳光先锋”驻点联系、志愿服务工作等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14.53万元，下降59.2%，主要原因是财政调整了功能类科目核算，决算收入慈善总会捐赠资金项目2500万元从一般公共服务（类）调整到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等。

2、公共安全（类）支出196.4万元，主要用于驻中山海关部队官兵伙食生活补助支出。与上年决算数对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3、教育（类）支出34.04万元，主要用于民政业务培训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94万元，下降46.3%，主要原因是按工作实际需求减少了民政专项业务培训支出。

4、科学技术（类）支出4.56万元，主要用于支出上年结转的民政对象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项目及政务信息化（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项目）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3.87万元，下降96.15%，主要原因是2016年决算支出数为上年结转尾款结算。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200.82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行政运行、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国家工作人员死亡一次性抚恤补助、行政区划地名管理、拥军优属及城乡困难群众最低生活保障、中山市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补查、慈善总会捐赠资金、养老服务工程经费及临时困难救助等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805.74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财政调整了功能类科目核算，决算收入慈善总会捐赠资金项目 2500 万元从一般公共服务（类）调整到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二是按工作要求增加了地名普查（补查）专项工作经费及养老服务工程经费；三是优抚对象定恤定补助资金发放自然增长等。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614.11 万元，主要用于我市优抚对象医疗救助补助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776.48 万元，下降 55.95%，主要原因是财政调整了功能类科目核算，决算收入城乡医疗救助资金项目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调整到其他支出（类）支出。

7、城乡社区（类）支出 38.53 万元，主要用于中山市革命烈士陵园广场改造项目，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革命烈士陵园广场年久失修，2016 年对革命烈士陵园广场进行改造修缮，2015 年没有该项目支出。

8、农林水（类）支出 16.98 万元，主要用于全省扶贫

开发及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8 万元,增长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按要求开展扶贫工作,2015 年没有该项目支出。

9、住房保障(类)支出 725.14 万元,主要用于低保、低收入家庭及优抚对象危房改造,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22.31 万元,增长 25523%,主要原因是财政调整了功能类科目核算,决算收入危房改造项目资金从其他支出(类)支出调整到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0、其他(类)支出 5533.76 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居家养老服务,城乡基本医疗救助金,社会工作专业队伍发展建设及社会福利事业资助等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18.99 万元,下降 20.41%,主要原因是财政调整了功能类科目核算,决算收入危房改造项目资金从其他支出(类)支出调整到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等。

其余栏目无支出。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市民政局(系统)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302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093.8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7998.52 万元,增长 49.69%,主要原因:一是年初预算编报时减出了预计省和中央后续下达的优抚对

象抚恤生活补助资金；二是按工作需求增加了地名普查（补查）专项工作经费及养老服务工程经费；三是优抚对象定恤定补助资金自然增长；四是市儿童福利院孤儿基本生我费自然增长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321.2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52.4 万元，增长 4.98%，主要原因：一是按文件要求增加了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经费；二是开展了中山市革命烈士陵园广场改造项目。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市民政局（系统）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302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093.8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7998.52 万元，增长 49.69%，主要原因：一是年初预算编报时减出了预计省和中央后续下达的优抚对象抚恤生活补助资金，二是按工作需求增加了地名普查（补查）专项工作经费及养老服务工程经费，三是优抚对象定恤定补助资金自然增长，四是市儿童福利院孤儿基本生我费自然增长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321.21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52.4 万元，增长 4.98%，主要原因：一是按文件要求增加了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经费，二是开展了中山市革命烈士陵园广场改造项目。

分功能科目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协事务（款）0.23 万元，主要用于政务工作督办、政务投诉调处和建议提案专项经费

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60.76万元，主要用于低收入群众临时价格补贴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5.8万元，主要用于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工作经费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工商行政管理事务（款）10万元，主要用于“两建”工作经费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500万元，主要用于慈善总会捐赠救助支出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1068.69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管理与创新一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社会组织专项扶持项目、“三社联动”博爱行动项目及市属行政事业单位购买社工服务等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5万元，主要用于“阳光先锋”驻点联系、志愿服务工作经费支出。

8、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13.59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支出。

9、公共安全（类）武装警察（款）196.4万元，主要用于驻中山海关执勤武警部队生活补贴支出。

10、教育（类）普通教育（款）0.35万元，主要用于市儿童福利院孤儿学前教育费支出。

11、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34.04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专项业务培训经费支出。

12、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4.56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上年转的采购项目尾款结算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24200.8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日常运行的办公用品购置、民政业务资料印刷、办公邮电、工作会议、办公设备日常维修、办公用房用水用电、物业管理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传统节日的八一拥军慰问及双拥宣传网页及电子牌制作、社团民办非企业年检、换证工本管理、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及民间组织管理、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补查及我市行政界线界桩委托业务管理、慈善总会捐赠资金、开展低保及低收入对象定期核查、助学经费及春节慰问金等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618.79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用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5613.16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工作人员及现役军人牺牲病故人员发放一次性抚恤金、我市残疾军人发放定恤定补、重点优抚对象发放生活补助及各类优抚对象生活困难补助、烈士纪念日公祭活动支出及关爱功臣送医送药活动等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1601.96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及退役士兵

立功受奖奖励金发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发放离退休费、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等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7573.12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我市散居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养老服务工程及敬老活动支出、市儿童福利院孤儿日常生活用品食品教育及医疗等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款）0.3万元，主要用于市残疾人慰问及助残日活动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最低生活保障（款）1553.52万元，主要用于城乡最低生活保障资金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717.92万元，主要用于精减退职老职工生活困难救济费，各类优抚对象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及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补助资金等支出。

2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614.11万元，主要用于我市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等支出。

2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款）38.53万元，主要用于中山市革命烈士陵园广场改造项目支出。

23、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16.98万元，主要用于全省扶贫开发及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支出。

2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725.14万

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危房改造及低保、低收入家庭危房改造项目支出。

25、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2045.22万元，主要用于福利彩票销售、宣传、视频票即开票电脑票促销等支出。

26、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3488.35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基本医疗救助金，居家养老服务，老年人文体活动，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经费，慈善爱心铃服务及社会福利事业资助项目等支出。

27、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0.19万元，主要用于中山市革命烈士陵园广场改造项目支出。

三、2016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市民政局（系统）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共182.77万元（详见公开07表），完成预算312.37万元的58.5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0.01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0.27%；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完成预算90万元0%；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67.47万元，完成预算171.50万元的97.6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29万元，完成预算45.87万元的33.33%。2016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

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6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50.02万元，下降21.4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0.01万元，比上年减少0.22万元，下降95.65%，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因公出赴香港签证及参加会议住宿交通费等；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9.15万元，下降100%，原因是市殡仪馆2016年预算购置三台殡葬专用车，由于当年未验收结转至下一年支付；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67.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45万元，增长了17.09%，主要原因是车辆增加及大部分车辆使用年限较长，增加了汽油成本和车辆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15.2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了5.1万元，下降了25.01%，主要原因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二是进一步完善了日常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措施等。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01万元，占0.0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67.47万元，占91.63%；公务接待费支出15.29万元，占8.3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0.01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1个单位因公赴港共1人次，累计1人次。

开支内容：1人因公赴香港参加会议签证费。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7.4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6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3 辆（市殡仪馆 2016 年购置 3 辆殡葬专用车，由于当年未验收结转至下一年支付）；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67.47 万元，2016 年市民政局（系统）公务车保有量共 49 辆，主要用于殡葬服务及流浪乞讨救助等公务活动业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5.29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6 年，市民政局（系统）共发生国内接待 127 批次，接待人数 1202 人次，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省市业务工作调研、考察、日常业务交流等工作所需的公务接待开支。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6 年民政局（系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共 693.1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89.31 万元，增长 37.57%。主要原因是相关办公费用品及劳务价格上涨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16 年民政局（系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为 559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76.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63.6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54.2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65.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1.6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9.84 万元，占政府

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民政局（系统）共有车辆 4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4 辆（用于一般业务工作、应急工作）、其他公务用车 3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市殡仪馆遗体接运专用业务用车和流浪乞讨求助对象专用业务用车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市民政局（系统）组织对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3321.6 万元，自评覆盖达到 50%。

组织对委托机构代养儿童经费等 5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3321.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自评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综合平均评价为良，达到了项目申请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市民政局（系统）无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市民政局（系统）支出项目在 2014 年全部纳入项目库管理，每年按项目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公开（具公开详见我局公众网站）。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依据《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印发<2016年度市级财政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的通知》（中财绩[2017]31号），现对我部门2016年度项目绩效评介信息予以公开，具体情况如下：

1、社会福利事业资助经费930万元，综合得分80分，综合评价为良。综合评价结论：（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算安排930万元，计划使用金额93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使用金额930万元，财政资金支出率100%。项目单位提供《广东省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中山市社会福利基金筹集、管理和使用规定》、《中山市社会福利基金资助项目实施办法》、《中山市民政局机关财务收支审批暂行规定》、《关于下拨2016年社会福利事业资助项目经费的补充通知》等制度。资金使用合理合规。（2）项目管理方面：为保障工作进度能按时完成，项目单位强化资金使用流程：项目经费由市民政局报市政府确定使用明细，经市政府批准同意后，市民政局、市财政局联合下发文件明确资金使用镇区、资助项目、资助金额，要求各镇区、各有关单位对照项目预算申请开展工作，执行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切实加强资金管理，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项。同时，加强资金检查、监督。项目资助经费按项目分类管理、由各分管业务科室具体跟进、督导下拨补助经费的使用情况，并要求镇区按下拨资金

文件要求规范经费使用管理。建立福彩公益金收入使用情况定期报送制度。市民政局对受资助项目实施单位的福彩公益金使用情况实行不定期监督检查。(3)项目绩效水平:项目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按照福利彩票公益金的使用管理要求,秉承“扶老、助残、救孤、济困”宗旨,开展资助我市老人、儿童等社会福利事业,使更多有困难的人受惠,有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实现绩效目标为“有力促进市社会保障和社会福利事业发展,为市老人提供了更为理想的养老机构居住环境,居家养老服务进一步深入、完善,引入信息化手段,为绝大多数选择居家养老的老年人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务,将孤儿以外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也纳入生活保障范围,全市银铃安康、社会捐助接收站建设、有效帮助困难群体,保障了困难群体的基本权益,通过殡葬设施改造,巩固了殡葬改革成果,保障了群众祭扫活动安全,推动社会和谐稳定”。但由于具体项目实施使用情况不明,项目绩效是否实现比较难判断。

2、委托机构代养儿童经费 326 万元,综合得分 80.5 分,综合评价为良。综合评价结论:(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算安排 326.4 万元,计划使用金额 326.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使用金额 289.44 万元,财政资金支出率 88.7%。项目单位提供《中山市儿童福利院机构代养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制度及《关于提高我市机构代养孤残儿童基本

生活费标准的请示》等批示件。资金使用合理合规。(2) 项目管理方面：为保障工作进度能按时完成，该院建立专门账户，加强资金监管，实行财政资金报账制，保证项目资金用到实处。实行法人负责制，对项目的执行进行全程跟踪监管，确保项目按照申报目标如期完成。加强对托养机构的跟踪监督管理，制定《托养机构情况随访记录表》，院绩效评估小组每月定期随访并登记记录随访情况。(3) 项目绩效水平：项目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维护孤残儿童的合法权益，为孤残儿童提供规范优质的医疗康复及特殊教育服务，解决残疾孤残儿童的生理、心理等方面的疾病和缺陷，增强他们的生活自理能力和自主能力，促进孤儿健康成长，实现他们回归社会的愿望。同时营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形成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儿童福利事业的发展”，实现的绩效目标为“委托机构代养孤残儿童，并按照每位儿童每月 1600 元的代养费支付给委托代养机构，缓解该院床位紧张的局面，改善儿童的居住环境，提高其生活质量，使院孤残儿童得到更好的养护、康复、教育，保障和维护孤残儿童的权益，充分体现政府对孤残儿童的关爱”。预期的绩效产出基本实现。

3、集中供养儿童生活教育费 303.6 万元，综合得分 83.5 分，综合评价为良。综合评价结论：(1) 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算安排 303.6 万元，计划使用金额 303.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使用金额 303.6 万元，财政资金支出率 100%。

项目单位提《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高我省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的通知》（粤民发〔2014〕84号）、市政府《关于提高孤残儿童生活保障标准问题的拟办意见》（中府办处〔2012〕1328号）、《中山市儿童福利院儿童生活教育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等制度及文件。资金使用合理合规。（2）项目管理方面：为保障工作进度能按时完成，该院完善各项工作规程和以岗位责任制为核心的管理制度，健全儿童抚育、成长、康复等各项标准，深入研究孤残儿童身心发展的特点和需求，积极探索机构内多种养育模式，为孤残儿童提供更加亲情化、规范化的服务。强化部门各级管理人员、一线员工的责任意识，提高安全、规范化操作技能，促进各项工作稳步地开展。（3）项目绩效水平：项目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维护孤残儿童的合法权益，为孤残儿童提供规范优质的服务，解决残疾孤残儿童的生理、心理等方面的疾病和缺陷，增强他们的生活自理能力和自主能力，促进孤儿健康成长，实现他们回归社会的愿望”，实现的绩效目标为“有效维护孤儿的合法权益，满足孤残儿童的需求，保障孤儿健康成长。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儿童福利事业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推广了‘关爱孤残儿童’理念，构建和谐氛围。改善孤残儿童的康复、教育、活动设施及环境，为提高孤残儿童的生活质量及融入社会生活奠定基础，体现党和政府对儿童福利机构弱势群体的关爱”。预期的绩效产出基本

实现。

4、殡葬材料费 1600 万元，综合得分 82.5 分，综合评价为良。综合评价结论：（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算安排 1600 万元，计划使用金额 16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使用金额 1760 万元（含资金追加），财政资金支出率 100%。项目单位提《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高我省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的通知》（粤民发〔2014〕84 号）、市政府《关于提高孤残儿童生活保障标准问题的拟办意见》（中府办处〔2012〕1328 号）、《中山市儿童福利院儿童生活教育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暂行）》等制度及文件。资金使用合理合规。（2）项目管理方面：项目单位对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每月根据业务内网销售数量，经仓管人员与供应商进行核对后结算。项目执行过程中，因群众需求量增大，上报市财政局申请追加资金。（3）项目绩效水平：项目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根据本地风俗，为满足群众的要求，同时在不给群众带来额外负担的基础上实现一定的财政收益”，实现的绩效目标为“本项目主要根据本地风俗，为满足群众的要求。从执行情况来看，完成情况较好，近几年来，从未出现群众因丧葬用品销售问题进行不满或投诉”。从项目制定的绩效总体目标及实现情况来说，绩效的定位不够准确，相对而言，项目实施发挥的社会效益体现不足。总体而言，项目绩效反映不足，如单从实现财政收益方面作为绩效，过于简单。

5、2015 年中央财政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资金 162 万元，综合得分 80 分，综合评价为良。综合评价结论：（1）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算安排 162 万元，计划使用金额 16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使用金额 91.8 万元，财政资金支出率 56.7%。项目单位提供了《中山市救助管理站专项资金管理使用暂行办法》、国家及省《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等制度及文件。资金使用合理合规。（2）项目管理方面：为加强管理，联合城管、卫生等 6 部门制定《关于联合开展教育救助城区流浪乞讨人员的工作机制》，不断完善预防救助流浪乞讨青少年工作机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实行项目申报制、资金报账制、项目法人负责制等形式，规范资金操作规程，保证项目资金全部专款专用。（3）项目绩效水平：项目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为“项目实施后，实现 100% 流浪乞讨人员进站受助；100% 流浪老年人回归社会、家庭或安置。同时实现进站审核登记率 100%；进站救助人员甄别准确率 98% 和站内突发急、危、重病人送院医治率 100% 的目标”。根据项目单位自评，绩效目标基本实现，但项目单位没有提供相关佐证资料。总体而言，项目资金支出率不高，绩效佐证资料不足。

市民政局（系统）在部门决算中如有另外增加的项目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待市财政批复后再行公开（具公开详见我局公众网站）。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单位在部门决算没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如有增加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待市财政

批复后再行公开（具公开详见我局公众网站）。

4. 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市民政局（系统）无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

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